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14)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關於變更回購 A 股股份用途並註銷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虞水

中國安徽省蕪湖市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楊軍先生、朱勝利先生、李群峰先生、虞水先生及吳鐵軍先生；(ii)獨立非執行董事屈文洲先生、何淑懿女士及韓旭女士；(iii)職工董事凡展先生。

股票简称：海螺水泥

股票代码：600585

公告编号：临 2026-10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关于变更回购 A 股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 A 股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拟对于 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2 月期间回购的 22,242,535 股 A 股股份（以下简称“回购 A 股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回购股份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出售”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 A 股股份方案及实施情况

（一）2023 年 11 月 3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4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以不超过人民币 32.30 元/股（含）的价格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回购股份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出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1 月 4 日、2023 年 1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31）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34）。

（二）2024 年 2 月 3 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 22,242,535 股，占公司总股本约 0.42%，回购最高价格为人民币 23.89 元/

股，回购最低价格为人民币 21.35 元/股，回购均价为人民币 22.51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0,588,480.81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 A 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7）。

二、本次变更回购 A 股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 A 股股份用途为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出售。如公司未能在回购完成后 3 年内完成上述出售，则未出售部分将在履行相关程序后予以注销。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尚未出售回购 A 股股份。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进一步增强股东投资信心，综合考虑资本市场情况以及公司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拟对回购 A 股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回购股份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出售”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三、本次回购 A 股股份注销后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拟注销 股份数量 (股)	回购股份注销后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 (A股)	-	-	-	-	-
无限售条件股 (A股)	3,999,702,579	75.48%	22,242,535	3,977,460,044	75.37%
其中：公司回购专用 证券账户	22,242,535	0.42%	22,242,535	-	-
H股	1,299,600,000	24.52%	-	1,299,600,000	24.63%
股份总数	5,299,302,579	100%	22,242,535	5,277,060,044	100%

四、本次变更回购 A 股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 A 股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回购 A 股股份注销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本次变更回购 A 股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 A 股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4 日